

证券代码：834979

证券简称：天健生物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曹建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《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“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，应当于

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”。2018年年报编制时间滞后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在6月30日之后，不符合上述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针对该问题，公司已于2019年6月27日收悉其全体股东分别出具的书面承诺：“同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6个月之后（即2019年7月18日）召开，公司未能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期限召开年度股东大会未损害股东权益，本股东承诺不会申请撤销该次股东大会决议，不会对该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效力提出任何异议，不会因此事追究公司与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何责任”。基于上述情况，本次股东大会虽未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期限召开，但已获得全体股东的书面认可，对本次股东大会效力无实质性影响。除上述情况外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3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1,457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13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2018年审计报告、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2018年审计报告、年度

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4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既对公司董事会实施监督，又对股东权益实施维护的工作思路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不分配利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本年度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-5,500,149.35 元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暂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4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4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4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实际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追加确认，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追加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4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到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曹建忠、邓华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,45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就公司《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52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15%；反对股数 1,9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8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成都超环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亮、陈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

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2、由成都超环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自贡天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2 日